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总量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数量 (万股)	获授股票占授 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股票占当 前总股本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姚娅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210	40.38%	0.97%
崔德政	副总经理	60	11.54%	0.28%
渐倩	副总经理	60	11.54%	0.28%
二、中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任真真	泰和进出口总经理	50	9.62%	0.23%
孙同乐	生产厂长	20	3.85%	0.09%
刘全华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副总工程师、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配偶	20	3.85%	0.09%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420	80.77%	1.94%
预留部分合计		100	19.23%	0.46%
合计		520	100.00%	2.4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

3、“泰和进出口”为山东泰和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是泰和科技全资子公司。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